

来宾夯实乡村振兴法治基石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邹文彬

每年农历六月初八，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武宣县黄茆镇上额村村民郭考连，都会在黄茆八仙庙会上唱响法律知识、公序良俗、村规民约、森林防火等内容的山歌，曾经一度连唱3天，吸引数万名群众观看。

“武宣婆郭考连”是广西有名的山歌王，上额村培育“山歌”文明创建基地，以法治文化助推依法治村，成为第八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近年来，来宾市不断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助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1年前三季度，来宾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3.6%，增速排广西第2位；同期该市群众安全感测评得分排名广西第2位。

基层党建引领法治乡村建设

在来宾市兴宾区老家乡园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小区，高楼林立，树木郁郁葱葱，地上干干净净，休闲广场上，老人交谈甚欢，小孩追逐嬉戏，一派欢乐祥和景象。

在小区就业社保服务中心的“扶贫车间”，75岁的陆珍冀忙着加工铁皮石斛，他兴致勃勃地告诉记者，在家门口就业，一天可以挣七八十元钱。

老家乡园安置小区现有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户1436户5573人。2018年6月，小区成立了党支部，在册党员40名，做到了“贫困群众搬迁到哪里，党组织就建到哪里，服务就延伸到哪里”。

2020年1月，小区成立了瑞民社区，构建“社区党组织（居民委员会）—网格化党小组（居民小组）—楼栋党小组（楼栋长）”一体化的社区法治服务体系，以“党组织+”的形式组建了党群服务中心等9个服务机构，使党组织成为老家乡园法治建设的“主心骨”。



图为来宾市象州县罗秀镇纳禄村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来宾市委政法委供图

瑞民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胡自杰介绍，老家乡园安置小区把党组织优势转化为法治乡村建设的效能，有效维护了小区居民团结和社会稳定。2020年以来，共调处各种大小矛盾纠纷207起，实现“矛盾不出小区、纠纷快速化解”的目标。

村民自治助推法治乡村建设

“村民自治在法治乡村建设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坚持村民在法治乡村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可以激发村民的参与性和内在活力，为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象州县马坪镇大佃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覃贵学说。

马坪镇大佃村在法治乡村建设中注重发挥村民自治能动作用，采取“群众会+”模式，制定完善村规民约，规定村民的责任和义务，在村级治安、人居环境治理中发挥了基础性作用。村里建立由村委干部牵头的纠纷调解小组，处理村民之间的矛盾纠纷，创建和谐美丽家园。2021年成功调解村民之间的矛盾纠纷56件次。

大佃村还充分调动村民参与村庄治理，强化“一约四会”建设。村里制定了切合村情的村规民约，成立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赌禁赌协会，遏制了红白喜事大操大办、盲目攀比的风气，打击了非法宗教迷信活动，黄赌毒等影响社

会稳定的违法行为，村民逐渐养成节俭、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文明守法意识不断增强。

2019年，大佃村被自治区党委、政府授予“‘美丽广西’乡村建设绿色村屯”荣誉称号。

德治力量引导法治乡村建设

纳禄村是象州县罗秀镇礼教村的一个自然屯，全屯有228户881人。乡贤朱名登介绍，纳禄村建于明代，至今已有400余年历史，文化底蕴深厚，2012年入选第一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在法治乡村建设中，纳禄村注重德治引导作用，以“群众说、乡贤论、榜上亮”道德评议为抓手，开展乡贤文化评议活动，用道德的力量引导群众见贤思齐。每年，纳禄村评出乡贤10人，通过乡贤榜样的力量，传递正能量，让群众明是非、扬善恶，知荣耻、有敬畏、明底线，促进全村的和谐稳定。

作为远近闻名的彩调村，纳禄村依托文艺演出队开展文艺演出活动，弘扬道德模范，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扬正气、树清风”。在村文化广场、球场比赛、人员聚集地，村里刷写文明标语、礼仪壁画、兴建文化长廊，广泛开展“立家训家规、传家风家教”活动，社会风气明显好转。

近年来，纳禄村以文化强德治，建立纳禄屯村史馆，打造具有本土旅游特色的平安法治乡村。村里成功向上级申请对现有24座明清古建筑进行开发和保护，建设纳禄旅游景区，充分利用纳禄村深厚的文化底蕴，开展各式各样的法治文化建设活动，进一步提升村民的德治意识和水平。

2016年至2019年，纳禄村连续4年举办纳禄屯“三月三”旅游品牌消费活动，吸引上万名游客蜂拥而至，旅游产业提升了纳禄村群众的生活水平。

目前，纳禄村被市、县有关部门评为“无邪教”创建示范村屯，无酒驾示范村屯，先后荣获“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自治区绿色村屯”“来宾市文明村屯”等荣誉。

淮北相山特色调解多点开花

□ 本报记者 李光明 范天娇

“这是要花钱的事，怕是不好办啊。”“我既然答应了你，就一定会办到。”

一个多月前，雷云听到小区居民抱怨花泥沱荒废问题，打包票要给解决，很快承诺就兑现了。经过雷云与开发商沟通协商，次日施工队就进驻小区实施改造工程。如今，泥巴地硬化后成了居民健身点。

70岁的雷云是安徽省淮北市中城区党总支第三网格支部书记。因为其有着良好的群众基础，又善于化解矛盾纠纷，中城区社区于2019年9月建立了“雷云说事拉理室”，积极引导公益事业志愿者、法律服务工作者、乡贤村老等参与调解工作，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中城社区是典型村改居社区，邻里矛盾、家事纠纷等较多，现在社区工作人员很多是年轻人，有些居民遇到问题不好意思开口，我是奶奶辈的人，人熟地熟，他们觉得跟我沟通不丢面子。”雷云说，作为一名入党47年的老党员，得到群众信任，能为群众解决问题，自己很高兴。

《法治日报》记者在“雷云说事拉理室”看到，工作室门口悬挂着成员公示栏，上面调解员的姓名和职务一目了然，进门便可看到“今日我值班”的牌子，当天值班人员是谁很明确。桌子上摆放着工作登记表和工作台账，详细记录了居民反映的问题与事件处理结果。自成立以来，“雷云说事拉理室”共接待320批386人

次，经调解300余起矛盾全部化解。

在临近的惠苑路社区，居民变成社区管事的“当家人”。该社区探索实行“一家人”工作法，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社区治理中的作用，组建“管家8+1”志愿服务团队，包括党员先锋管家、巾帼管家、老兵管家、平安管家、健康管家、法管家、小管家、路管家8支管家队伍以及芳华志愿者理发队，建立起民间说事调解阵地，带动社区群众共商家事，把社区建设成家庭共同体。

“我们把家风家训写在墙面上，随时随地弘扬优秀家风传统，发动群众参与到社区治理当中，社区的事大家管，谁家有困难大家帮，形成‘一家人’的浓厚氛围。”惠苑路社区党总支副书记杨园园说。

“老头子走了，子女也不认我，我的生活没有着落。”鲍奶奶的泪水忍不住在眼眶打转，“直到来了相山区矛盾调解中心，工作人员很同情我的遭遇，一起帮助我，把问题解决了。”

原来，鲍奶奶与老伴是再婚家庭，共同生活了31年。2021年4月，老伴去世后，鲍奶奶就遗产分割问题与继子女发生分歧，导致居无定所。之后她向相山区多元化解纠纷调解中心求助。中心受理后，多次组织调解，帮助鲍奶奶与子女达成和解协议。走出调解室，鲍奶奶的继子女还主动表示以后会去探望她。

“我们不仅说法释理，还注重以情动人，把调解工作做的更深一步，真正解开当事人的心结，而不止步于案结事了。”相山区司法局调解中心副主任张卫

东说。

据了解，该中心设立11个调解室和6个调解窗口，吸收了法律服务、调解志愿者、行业性专业调委会等相关部门和组织进驻，实行矛盾纠纷集中受理、集中梳理、分级负责，归口调处，实现矛盾纠纷就地解决，同时还以远程调解平台为载体，与镇（街）、村（居）调解现场终端设备数据互通，实现线上调、网上办，为群众提供便捷化、信息化服务。自2020年成立以来，该中心受理各类矛盾纠纷204件，接受调解115件，调解成功93件，成功率86.11%。

这样具有地方特色的多元解纷品牌在淮北市相山区现已多点开花。据了解，相山区积极整合资源，建立区多元化解纠纷调解中心，成立商事、道路交通、医患、婚姻家庭等8个调解委员会，建成12家律师事务所调解工作室，在全市率先成立物业纠纷南黎调解中心，设立“法官调解室”“红色调解室”，打造了“徐度刚百姓说事点”、“雷云说事拉理室”、“一家人”工作法等7个特色百姓说事点品牌。村居、乡镇街道人民调解组织实现全覆盖。

“我们还将深挖新时期‘枫桥经验’新内涵，进一步建立健全常态长效矛盾化解体系，不断健全完善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信访化解‘四位一体’的大调解格局，全面加强政法干警、网格员、人民调解员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做到主动化解，源头防范，努力实现矛盾不上交。”相山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王玉岭说。

琼山检察推公开听证常态化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刘熹

一起具有限制刑事责任能力的患者故意伤害案发生后，被害人因病致贫，生活困难，向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检察院申请司法救助。琼山区检察院立即组织公开听证，和人民监督员一起就案件中犯罪嫌疑人是否有赔偿能力等问题进行充分讨论，各听证员最后一致同意对被害人给予9000元的救助金。

“公开听证会体现了检察机关对被害人的关怀，传递了检察司法温度，通过透明公开的听证方式，将司法救助落到实处。”海口市琼山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颖表示，琼山区检察院始终坚持“能听证、尽听证”原则，推进公开听证常态化、规范化，增强检察机

关执法公信力和办案透明度，助力社会矛盾化解。

近年来，琼山区检察院将检听证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要求所有不起诉案件均进行听证，并定期研究解决重点问题，切实提高检听证工作的质量和效果。院领导发挥示范带头作用，采取直接办理、担任主持、靠前指挥等方式，抓好听证工作，推进案件听证深入开展。

根据最高检制定的《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琼山区检察院进一步明确检听证案件范围，参加人员、听证流程等，制定案件听证工作管理办法和公开听证涉检舆情预案，明确工作责任，强化部门联动配合，为常态化、规范化开展听证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走进琼山区检察院多功能听证室，各种同步录音录像设备等一应俱全，听证室可自动对听证会进行全程录

『法治共建宣传队』跨越川渝解纠纷

□ 本报记者 战海峰
□ 本报通讯员 杨刚 陈代科

“非常感谢你们的积极参与和协调，我和邻村老李的纠纷才得以化解。”近日，一起跨越川渝两地的赔偿纠纷在“法治共建宣传队”的努力下得以成功化解，维护了川渝相邻地区的平安。

2021年10月中旬，四川省武胜县胜利镇凉水井村村民李某在自家地里干农活时，被毗邻的重庆市合川区二郎镇六合村村民段某家的狗咬伤，当事双方因赔偿事宜发生纠纷。宣传队得知情况后，由二郎镇司法所牵头，让六合村人民调解委员会邀请凉水井村人民调解委员会一同对该纠纷进行调解。在川渝两地调委会的共同努力下，段某愿赔偿李某所垫付的狂犬疫苗费用，双方矛盾得以化解。

“法治共建宣传队”是重庆市合川区二郎镇牵头与毗邻的四川省武胜县胜利镇、四川省蓬溪县蓬南镇以及重庆市潼南区宝龙镇共同打造的一支由四镇司法所、派出所相关人员组成的队伍，旨在利用地理相邻、人文相近的优势，共同开展法治宣传，促进人民调解工作，携手维护边界地区安全稳定。

协议规定，“法治共建宣传队”将定期轮流组织召开联席会议，联合开展边界土地、婚嫁、损害赔偿等跨区域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同时，采取召开院坝会、发放宣传资料、接受法律咨询等方式，联合开展交叉法治宣传，共同携手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

合川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为积极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合川区司法局聚焦毗邻四川、重庆边界镇社会治理，加强与广安、遂宁等地司法行政部门协作配合，建立人民调解边界联调机制，携手做好毗邻地区重大疑难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工作，不断提升边界地区联防联治联调水平。截至目前，合川区毗邻边界镇各调委会牵头化解矛盾纠纷748起，化解成功率99%。

新河健全法律顾问制度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河北省新河县以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为切入点，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县进程。该县把推行法律顾问制度作为创建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让法律顾问成为政府及其部门的“参谋长”和“引导员”；组建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团，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解决法律难题，满足法律需求，让法律顾问成为护航企业发展的“娘家人”和“体检员”；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机构，实行全县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志愿者村（居）法律顾问包村制度，让法律顾问成为加强社会治理体系的“宣传员”和“调解员”。

襄阳打掉跨省盗窃团伙

本报讯 记者刘志月 通讯员洪贞 据湖北省襄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透露，该分局近期打掉一个12人的跨省盗窃团伙，已挽回经济损失13万元。2021年11月9日，高新分局紫云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自家烟酒店内香烟白酒及现金被盗，警方组成侦办专班到现场勘查取证，根据现场获取的线索，民警赴湖北省十堰市抓捕嫌疑人。目前，12名嫌疑人已全部到案。经查，该团伙先后流窜至湖北襄阳、十堰及陕西安康等地，专偷高档烟酒，作案20多起，涉案金额20多万元。

□ 本报记者 徐鹏

自“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青海省公安厅全面承接3个市州12个村定点帮扶任务，聚焦“防打管控”主责主业和组织、产业、文化、生态、服务等方面绵綿用力，久久为功，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贡献了“公安力量”。

青海省副省长、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李宏亚深入联点村调研指导，走访慰问群众；厅党组成员和相关牵头（责任）单位履行包抓责任，带领推动12个驻村工作队一手抓农村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一手抓中央一号文件宣讲，让党的惠农惠农政策“飞入寻常百姓家”。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开展以来，走访慰问群众810户，入户宣讲517户，发放各类宣传材料4148份，制作展板和横幅标语754条（条）等。

青海省公安厅坚持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头号项目”来抓，通过采取商铺租赁、土地流转、发展特色种养殖产业等方式，持续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驻村工作队主动作为，因情施策，以成立合作社、租赁土地商铺、升级改造加工项目，协调投放低息贷款等方式，为村民增收1362万元，争取项目资金100万元，获得2000余万元低息贷款支持，为15户村民争取入股光伏扶贫项目，争取285个公益性岗位，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25人。

为抓活文化振兴，青海省公安厅以一号文件宣讲、党史学习教育等为契机，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人居环境整治、疫苗接种等工作；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通过播放红色教育片、国家政策解读等方式强化宣传教育与规范引导；大力倡导喜事新办、丧事简办，狠刹大操大办等不良之风，教育引导村民移风易俗，推动村民风尚向上向好。

在推动生态振兴上，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积极引导村民增强“生态宜居”意识，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争取项目资金1335万余元，持续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争取项目资金365万余元，新建改造村两委办公楼，联通基站塔、河道护栏、饮水设施、树木种植等基础设施，从村容村貌、庭院卫生入手，协助村“两委”开展环境大整治，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升级，实现了村容村貌、户容户貌的根本性改观。

同时，立足群众需求，青海省公安厅办好群众急事、难事、小事，通过自愿捐款、动员协调社会力量等形式捐款捐物15万余元，走访慰问60余次；视疫情为警情，各工作队会同村两委强化疫情值守，到访登记、排查监测、通风消毒等工作，自筹资5000元为村民购买、发放口罩、酒精等防疫物资；从医疗教育入手，积极协调联系相关单位和爱心企业为古雷村、日玛村700余名群众开展健康义诊、公益助学活动，共计发放20余元药品、图书、学习用品和办公设备；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积极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25.7万元，实现扶贫产品进食堂，助力脱贫群众增收致富。

支持起诉助赡养费追缴

□ 本报记者 韩宇
□ 本报通讯员 刘倩

“3个儿子都不想赡养我们老两口，我想起诉，但是我又不知道怎么办，请检察官再帮帮我！”前不久，年近八旬的杨大爷来到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检察院，再次找到当年帮助过他的检察官，说起了现在的困扰。

原来，杨大爷和老伴患病多年，一直生活在养老院，3个儿子都以自己穷为理由，拒绝支付赡养费，杨大爷想到了当年帮他要回执行钱款的辽中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苏兰兰，于是再次走进辽中区检察院。

随后，苏兰兰主动与杨大爷的儿子进行沟通，但告知赡养义务未果，苏兰兰便告诉杨大爷可以申请检察机关支持起诉。在苏兰兰的帮助下，杨大爷递交了支持起诉申请书。辽中区检察院认定，杨大爷夫妇年事已高，疾病缠身，在法律适用、证据收集等方面均处于弱势地位，符合支持起诉条件。杨大爷的儿子不履行赡养义务的行为，侵害了老年人的合法权益，故依法对此案作出支持起诉决定。

在辽中区检察院的支持起诉下，杨大爷的3个儿子近日被法院判决按月支付赡养费。

“对未成年人、农民工、贫困群众等民事主体应通过诉讼维护自己合法权利的，检察机关会坚持必要性、当事人意思自治和有限介入的原则，加大支持起诉力度，体现司法温度，切实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辽中区检察院副检察长黄有说。



为有效提升铁路沿线居民遵守铁路法规和爱路护路意识，确保冬奥会期间管内高铁线路治安和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近日山西省太原铁路公安局大同公安处联合大同市云州区交通管理大队、西坪公安派出所深入大同市云州区开展“警民携手护高铁，平平安安迎冬奥”沿线治安安全宣传行动337个，其中重中之重为新增18家国高新企业以及67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特事特办。